

寻找最美浙警

# 胡航：网络是战场 电脑为武器

今年28岁的胡航是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的一名网警。与奋战在执法一线的办案民警们不同，身为网警，胡航以网络为战场，键盘为武器，在虚拟世界里冲锋陷阵，将网络里的违法犯罪人员绳之于法。

2014年9月，胡航从浙江警察学院毕业加入永康公安的队伍；2018年8月进入网络安全保卫大队，从事网络安全基础维护与数据分析等工作。

一年多来，胡航完成相关犯罪案件数据取证200余次，为许多案子提供了有效的数据线索；参加网络安全执法检查300余次，因网站违规问题约谈相关负责人整改27次，行政处罚40余家次。



工作中的胡航

通讯员 吕倍思 卢卓卓

## 火眼金睛，揭露冒名顶替的假网站

虚拟世界难辨真伪，为更有力地打击网络违法犯罪，胡航刻苦钻研，运用丰富的实战经验，练就了善辨网络数据真假的本领。

2019年5月份，在一次开展网络安全执法检查中，胡航敏锐地发现一首页显示为永康市旅游局的网站十分可疑。经初步调查，胡航发现该网站的服务器设立在了香港，没有按照相关规定架设在本地。于是，胡航怀疑这个网站并不合规，并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为确认自己的猜想，他立即

前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进行核实，证实这是一个冒名顶替的假网站后，胡航在第一时间将该情况汇报给了上级，得到部门领导的高度重视。

在进一步的调查中，胡航发现该假网站下面还挂着一个导游证的查询网站。经鉴定，这个网站同样是冒名顶替的假网站。胡航大胆推测这些假网站的目的是为了冒用旅游局的身份售卖假导游证以牟利。

为尽快抓出违法犯罪源头，胡航与同事一起先后出差4次，

前往北京、上海、广东等多地进行调查取证，并在当地警方配合下，于广州花都市某出租房内成功抓获了犯罪嫌疑人，网站制作和拥有者应某。

审讯过程中，应某如实交代了他在多地利用几十个假网站销售假导游证以牟利的非法买卖。为消除安全隐患，永康警方责令应某即刻关闭了此类假网站。

最终，应某因涉嫌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 抽丝剥茧，破获侵犯公民个人隐私案

一个网络案件的背后有时会牵连出成千上万的数据，要从海量数据中甄别出有用的信息，过程往往比较繁琐和枯燥。但胡航总能耐心细心地面对这些数据，开展分析比对工作，抽丝剥茧，挖掘出有效线索。

胡警官，我经常收到推荐购买股票投资的电话，可是我从来没跟他们联系过，这要怎么办？今年4月，胡航接到市民应先生的举报电话，疑似个人信息被贩卖。

了解到相关情况后，胡航立即开展调查，通过技术手段追查至犯罪嫌疑人施某，发现其每天竟有上万条的通话记录。胡航对

这些数据进行了分析比对，梳理出了以施某为中心的人物关系网，进而锁定了在福建省仙游市活动，包括施某在内，由多人组成，通过网络渠道贩卖他人信息以牟利的犯罪团伙及窝点。掌握到相关信息后，胡航立即向上级进行了汇报，同时继续开展深度研判。

经过一个多月的细致侦查，警方进一步摸清了该团伙的人员组成、落脚点和活动轨迹等情况，并发现该案涉及多个省市股民的个人隐私，涉嫌贩卖个人信息近百万条。

今年5月，永康警方开展了收网行动。胡航与同事对抓捕对

象实施突袭，将施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一举抓获。之后，胡航等人继续加大摸排力度，深挖出这些被盗的个人信息都是从北京某金融公司泄露出来，从而抓获了藏匿于该公司，利用内部系统窃取股民个人信息的犯罪嫌疑人唐某。最终，唐某等5人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为尽快破案，经常加班熬夜，鼠标键盘不离手，人不挪窝成了工作常态，胡航总是任劳任怨，他说：身为网警，维护网络世界的安宁与和谐是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

## 别人偷菜是游戏 他们偷菜被刑拘

通讯员 吕倍思

曾经的偷菜游戏火遍了各类朋友圈，有人却把偷菜的行为带到了现实中，结果被警方依法抓获。

我们家玉米被偷了好多。我家种的菜也被偷了！近日，有多位芝英镇村民向市公安局芝英派出所报警反映，他们菜地里种植的蔬菜被人为盗走，甚至有些菜地被偷得一点都没剩下。

接到报警后，芝英派出所民警应校杰迅速带队赶到现场，初步调查发现这些被偷的菜地大多远离村庄，且处于监控盲区，并不利于案件侦破。经分析研判，应校杰大胆推断这是有组织有计划的盗窃行为。为尽快找到突破口，他将多起同类案件进行串并调查，加班加点寻找线索，并扩大了搜索范围。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调查11月14日的一起同类案件时，应校杰从调取的周边监控画面中发现了一辆白色的越野轿车。这辆车出现的时间和行车的轨迹都十分可疑，拥有重大涉案嫌疑。根据相关线索，民警迅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

40岁的湖南人钟某，并在经济开发区堰头村某出租房内将其抓获。被抓后，钟某对偷菜行为供认不讳，随后还供出了两名同伙，来自贵州的一对母女，34岁的辛某和64岁的王某。二人于芝英镇桥里村被警方抓获。

经查，辛某和钟某为同事关系，两人在我市务工多年，工作稳定，月收入5000至6000元不等。从今年9月起，他们开始组团偷菜，陆陆续续偷了近百余回，非法牟利3000余元。

菜是我要偷的。至于为何选择偷菜的原因，辛某的母亲王某交代道，她刚到我市不久，因其年纪大了找工作不容易，就打起偷菜卖钱的主意。她将想法告诉了女儿辛某，辛某不但没有反对，反而拉同事钟某合伙偷菜。为躲避追查，三人专门挑选了几块地理位置较为偏僻的菜地下手，并将偷菜的日子定在杜山头集市的前一天，隔天就把偷到手的蔬菜带到集市上卖掉。一开始，他们仅零星地东偷一点西偷一点，尝到甜头后越偷越多直到被警方抓获。

以为发现不了就不会有事，事实证明我们错了。事后，辛某等人均表示十分后悔。目前，辛某、钟某、王某因涉嫌盗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审理中。



## 倡导见义勇为 弘扬社会正气

11月22日是浙江省第四个见义勇为宣传日。当天上午，市公安局在市中心人员密集的大型超市，组织开展了见义勇为宣传活动，通过向行人发放见义勇为宣传册，讲解相关条例和文件，倡导见义勇为精神，弘扬社会正气。

通讯员 胡湘摄

